

韶关市民政局文件

韶民发〔2023〕237号

关于提高我市 2024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 标准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、财政局、残疾人联合会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2022-2025 年提高我省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1〕325 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市 2024 年 1 月起执行新的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，其中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由现行的 195 元/月·人提高到 202 元/月·人；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现行的 261 元/月·人提高到 270 元/月·人。

韶关市民政局

2023 年 12 月 27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韶关市财政局、市残联

韶关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27日印发
